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57号）《关于核准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250,753,768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3.9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97,999,996.64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10,525,471.70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87,474,524.9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2月10日全部到账。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已就上述募集资金到账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毕马威华振验字第2200606号）。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净额987,474,524.94元已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有息负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前所产生的利息已经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并办理完毕销户手续。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2022年2月，公司与募集资金存管银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相关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前所产生的利息（共计人民币202,698.33元）已经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并办理完毕销户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及上述银行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已注销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	账户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余额（人民币元）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0120260000003534	于2022年3月16日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二）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和效果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三）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五、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毕马威华振对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认为：贵公司上述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上网公告文件

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

2、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2022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附表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987,474,524.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87,474,524.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87,474,524.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987,474,524.94	不适用	987,474,524.94	987,474,524.94	987,474,524.94	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987,474,524.94	—	987,474,524.94	987,474,524.94	987,474,524.94	0.00	100%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